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吴川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4 日



根据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吴川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单位概况：吴川市投资服务中心于 2021 年 10 月成立，为吴川市人民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8 人，2022 年底有在职人员 5 人、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执行的制度为政府会计制度。

单位职能概述：一是负责拟定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建立全市内外招商引资及服务工作综合评价体系，负责全市重点产业、新兴产业投资项目促进趋势研究，并提出建议对策；二是负责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项目推进工作，统筹协调投资促进重大活动，接待和安排投资考察活动；三是负责项目的接洽、评估，为项目落地提供政策咨询、项目审批等服务。

单位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本部门内设综合股、投资促进服务股和招商服务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1. 突出“一个强化”，高位推进招商引资。强化党政“一把手”引领和带头抓招商引资作用，统筹推进产业链企业发展、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事项，对具有引领性、带动性的重特大项目

不坐等、主动抢，亲自拜访、亲自洽谈，对项目招引建设中的问题亲自协调、亲自会办。

2. 完善“四项机制”，激发招商活力。一是强化招商工作领导机制。我市调整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书记担任第一组长，市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市长担任执行副组长，市直有关机关单位负责人任成员，定期开展项目会商评审，严格把关项目落地，协调、督办解决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的突出问题。二是完善招商工作制度。制定了《吴川市强化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实施方案》《吴川市招商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吴川市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方案》《吴川市招商引资考核激励方案》等工作机制，推动招商引资工作科学有序开展。三是落实惠企措施。整理汇总市级层面关于企业上市、科技创新、人才集聚、利用外资等各类扶持优惠政策，加强对企业服务指导，全面落实惠企措施，赋能企业发展。

3. 实施“三项措施”，强化产业招商。一是聚焦重大项目招商。依托各类招商平台，强化要素聚集，以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拓链为抓手，收集规上企业延链招商需求，重点引进科技含量高、产业链条长、辐射带动强的项目。二是聚焦产业链招商。以“一园三基地”、空港经济区为载体，紧紧围绕“五大”产业链条，深入研究各产业链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努力在“产业链条完善、配套体系完备、产业门类齐全、产业特色突出”上下功夫，重点引进了一批纵向链接、横向配套的项目。如京东、普洛斯等项目有望明年落地。三是创新招商模式。第一，实施驻点招商，我市出台了《吴川市驻点招商工作方案》，拟组建前沿招商

分队进驻广州市等经济发达地区，主攻珠三角地区产业转移企业和 500 强企业等。第二，创新线上招商。在坚持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我市积极探索招商引资新渠道，创新推行“线连线”“屏对屏”招商方式，开展“线上”招商引资活动。第三，创新以商招商。我市主动对接服务来吴考察企业。今年以来，京东集团、万达集团、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水发丰远能源、采一教育等企业客商共 28 多批次 280 多人来吴考察投资。同时，开展“双招双引”活动，市领导率队到各大商会拜访，动员商会会员、乡贤回吴川投资创业。

重点工作任务：2022 年完成湛江市下达我市招商任务；1-12 月我市完成签约项目 11 个，签约额共为 67.03 亿元，完成率 103.12%。1-12 月，我市上报湛江招商投资到位资金共计 52.6 亿元，完成率为 105.2%。1-12 月，我市 2020-2021 年的签约项目已开工 8 个，完成率为 88.89%。以上三项综合评分在 2022 年招商成效考核中排在湛江市第三位。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围绕 2022 年湛江市下达我市的招商引资工作任务，完成项目签约额 65 亿、落实到位资金 50 亿。活动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全力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和做好服务质效提升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

1. 实际整体收支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基本支出 40.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万元。

项目支出

1、2022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合计 105.83 万元。

2. 项目支出合计为 105.83 万元，主要包括 2022 年招商引资工作中的其他业务费用 52.13 万元，招商宣传费用 12 万，业务咨询服务费用 4 万，外出实地招商考察调研费用 17.24 万；招商激励经费 20.46 万元。

3.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提升项目资金的效益，中心专门制定了日常管理制度，尤其在财务管理方面，除严格按财务规定和上级文件要求外，结合中心实际情况，从人员管理、内部财务管理和监督、费用管理、会计核算等方面分条制定制度，并组织了相关学习和及时更新，做到各项业务都有章可循，按规办事，按章结算。项目的申报，重大资金的支付都通过班子集体讨论决定，项目资金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结合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建设的特点，组建吴川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为项目开展提供组织基础。

（二）自评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包括评价方法、工作程序

（1）绩效评价原则。坚持客观公正，突出重点的原则，坚持科学合理、注重实效的原则，坚持定性分析、定量评价的原则，实事求是地反映中心项目的实施效果。

(2) 选用评价指标。项目绩效评价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构建预防和惩治腐败的一项重要举措。有利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不断提高招商引资高质量水平，提升吴川形象。绩效评价的结果是今后项目安排和拨款的重要依据，因此，确立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是评价中心建设和管理工作一个核心和关键环节。指标体系涵盖是否全面，层次结构是否清晰合理，直接关系到评价质量的好坏。

(3) 正确运用评价方法。通过查阅资料、走访座谈、抽样调查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和目标完成情况。

(4) 确定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等级设置为优、良、中、差，综合等分在 90 分及以上为优，80-90 分为良，60-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并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判断，利用绩效评价指标对项目进行打分，并根据评价成果，总结项目绩效管理的主要经验，指出项目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等。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收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资金使用情况、受益群体的反馈情况，在收集和审核项目资料的基础上，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最后根据评价标准和资料依据，进行了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中心自评材料报送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中心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所有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都进行了绩效评价。所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项目资金总额 162.64 万元,到目前为止,执行支出总额 146.05 万元,总体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见附件 7)

1. 预算编制情况。

收入预算:2022 年收入预算 162.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机构改革后今年新成立的单位。

支出预算:2022 年支出预算 162.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64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是机构改革后今年新成立的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 12.6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50.00 万元。

项目支出合计为 150 万元,主要包括 2022 年招商引资工作中的其他业务费用 65 万元,招商宣传费用 15 万,业务咨询服务费用 15 万,外出实地招商考察调研费用 17.24 万;招商激励经费 20.46 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146.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机构改革后今年新成立的单位。

（二）2022 年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执行总额 146.05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 40.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05.83 万元，主要包括 2022 年招商引资工作中的其他业务费用 52.13 万元，招商宣传费用 12 万，业务咨询服务费用 4 万，外出实地招商考察调研费用 17.24 万；招商激励经费 20.46 万元。

3. 预算监督情况

一是加大单位预算编制与执行监督检查。加强预算编制环节审核。严格执行预算编制审核工作机制，推进预算监督关口前移，从预算编制环节入手，对预算编制开展同步监督。一方面探索完善政府全口径预算编制监督机制，从预算编制的合法性、合理性、科学性等方面加强监督；另一方面完善单位预算编制与执行监督机制，重点加强对部门财政收支的完整性、项目支出的合理性、绩效性等方面监督。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环节监控。充分利用财政部门现有的信息平台，对预算收入征缴入库、资金拨付使用进度、预算追加等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对预算执行环节出现的各种风险及时预警、及时纠正，防止挤占、挪用财政资金。建立对政府全口径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与重点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流程，对重大财

查，确保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三是加强决算环节审查。加大对单位决算的审核力度，建立完善财政专职监督机构参与单位决算审核的工作机制。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一是保障在岗人员的正常办公秩序；二是组织协调好各有关单位完成湛江下达给我市招商引资任务；三是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起草相关招商引资文件；四是以奖代促，把招商引资绩效考核纳入重要工作，对招商成效出色的单位进行奖励，激励资金可用于单位的工作经费开支。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截止 2022 年我单位完成湛江市下达我市招商任务；1-12 月我市完成签约项目 11 个，签约额共为 67.03 亿元，完成率 103.12%。1-12 月，我市上报湛江招商投资到位资金共计 52.6 亿元，完成率为 105.2%。1-12 月，我市 2020-2021 年的签约项目已开工 8 个，完成率为 88.89%。以上三项综合评分在 2022 年招商成效考核中排在湛江市第三位。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项目支出合计为 105.83 万元，主要包括 2022 年招商引资工作中的其他业务费用 52.13 万元，招商宣传费用 12 万，业务咨询服务费用 4 万，外出实地招商考察调研费用 17.24 万；招商激励经费 20.46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资金执行率不够均衡，个别资金支付进度缓慢；二是记账凭证未及时按月记账，个别月份有延迟记账现象；三是个别项

目会计分录有误，有的原始凭证支付内容相近，本应记入基本支出，被误记入项目支出。

（四）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强化预算下达、预算执行环节指标使用实现前后对应，为单位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础保障，提高单位项目支出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2. 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项目一经批复，各实施部门要认真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确定项目实施期间，定期开展内部检查，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时按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变更，同时，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建好控制台账，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3. 严格人员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四、其他自评情况

各级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任何问题。